

2021 年江苏省教学成果奖（职业教育类）申报公示信息表

成果名称	校地协同，产教融合：航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的探索与实践		
成果完成人	浦黄忠 师平 王彩凤 李笑瑜 李建霞 刘子琪 沈朝萍		
成果完成单位	江苏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申报学校名称	江苏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第一完成人是否为现任学校领导（如不是请填“否”，如是请填写具体职务）	是 校党委书记		
是否曾获得过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未获得请填“否”，曾获得请填写获奖时间、授奖部门及奖级）	1998 年 10 月获航空工业总公司思想政治工作实践成果三等奖 1998 年 10 月获航空工业总公司科技进步三等奖（排名第五）； 1998 年 12 月获江苏省国防工办科技进步二等奖； 2004 年 11 月获国防科工委国防科学奖二等奖(第四完成人) 2005 年 1 月获教育部科技进步二等奖(第四完成人)； 2010 年 12 月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防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第六完成人）； 2013 年 12 月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防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第四完成人）		
成果简介 (300 字内)	学校树立了“四方协同”的育人理念，确立了“四有人才”的培养目标，明确了“三个精准”的实施路径。将学校建在镇江航空航天产业园内，营造“区、盟、园、校”共生共长的发展生态，使镇江新区、航空产教联盟、镇江航空航天产业园和江苏航院四方，均成为培养“做人有修养、就业有技能、创业有本领、发展有后劲”的航空高素质技术技能“四有”人才的主体。设置了 17 个专业精准定位服务航空产业，覆盖包含航空制造、航空维修、航空服务等领域在内的航空全产业链；校企共同完成了所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等的制定与修订，构建了精准服务学生发展和产业需求的航院特色课程体系和教学资源；教学过程在院士导师指导下由校企专兼职教师精准实施。		

主要完成人情况	姓名	浦黄忠	单位及职务	江苏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党委书记	专业技术职称	研究员
	主要贡献 (100字内)	提出办“特色鲜明、行业领先、省内一流”的办学目标；系统规划全面深化产教融合，落实校企合作的工作思路，提出构建“四方协同，四有三精”的航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并全面推广，全面负责本成果的研究与实施。				
	姓名	师平	单位及职务	江苏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副校长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按照负责人提出的基本思路和目标，进一步深化、落实本成果的研究与实施。组建项目团队，积极对接镇江新区等方面，推进航空产教联盟的建成，推进落实江苏省高水平专业群立项建设，参与国家级教学标准制定等。				
	姓名	王彩凤	单位及职务	江苏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教务处处长	专业技术职称	副教授
		组织项目的设计、论证和研究，全过程参与项目实施。推进航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在教育教学改革、人才培养各个环节的落实；明确项目分工，组织开展校内教学能力竞赛、课程思政专项课题、教改课题等的申报立项等。				
	姓名	李笑瑜	单位及职务	江苏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无人机支部书记	专业技术职称	讲师
		参与项目的论证、设计与实施全过程。参与航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的构建，在产教融合、专业建设、教育教学等各个环节体现人才培养理念，担任江苏省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的主要成员及多项省级相关课题负责人。				
5	姓名	李建霞	单位及职务	江苏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航空工程学院副院长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主要贡献 (100字内)	围绕项目总体目标与工作思路，积极开展课题研究与成果实践。参与航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的研究与构建，并进行宣贯；分析研究“区盟园院四位一体”协同育人的逻辑体系；积极参与项目成果转化应用等。				
6	姓名	刘子琪	单位及职务	江苏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发展研究室科员	专业技术职称	助教
	主要贡献 (100字内)	参与项目的论证、设计与实施。参与航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的研究与构建，梳理和分析解读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等相关政策文件；组织开展交流活动；开展以地方航空产业发展为落点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相关研究等。				

7	姓名	沈朝萍	单位及职务	江苏航空职业技术学院航空 机械党支部 宣传委员	专业技术职 称	讲师					
	主要贡献 (100字内)	参与项目的论证、设计与实施。开展基于航空类专业的课程教学改革研究；开展校企合作，与企业联合开展横向课题研究；参与国家级教学资源库建设；加强职业教育研究，积极参与教学相关竞赛等。									
主要完成单位贡献	1 江苏航空职业技术学院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人才培养及各项教育教学改革提供研究基础。学校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对本项目的研究与实施提供了支持与帮助；支持项目组开展航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的构建与实施，支持引进院士专家团队、涉航央企负责人，建立健全相关机制保障等，保障项目稳步推进；在公开发表文章和出版相关教材及申报相关项目课题等方面予以大力支持；大力投入产教融合、教育教学改革经费，保障该项目的顺利实施。										
申报学校承诺	以上信息与该成果的申报表、总结报告及其他申报材料完全一致。										
		申报学校(盖章)：  2021年08月30日									